

安徽省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

皖防指〔2025〕5号

指挥部令

合肥、淮北、亳州、宿州、蚌埠、阜阳、淮南、滁州、六安、安庆市防汛抗旱指挥部：

一、各级防汛包保责任人下沉一线，组织开展隐患排查、人员转移避险、巡查防守等工作。

二、紧盯山洪地质灾害防御，持续扩面组织排查，按照“四个一律”要求，提前果断转移危险区人员。

三、严防城市内涝，加强下穿桥隧、地下空间以及低洼部位的安全管控，落实应急抢排措施。

四、突出中小河流、中小水库防汛，科学调度防洪工程，加强堤坝巡查防守，做到险情早发现、早处置。

五、前置抢险救援力量、物资、装备等，做好“三断”情况下的应急通信保障。

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

安徽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

2025年6月19日印发

共印1份